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工大高科	688367	不适用

公司存在无凭证情况

适用√不适用

联系人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梦慧	王雅洁
电话	0651-66256600	0561-66256600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2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1682号
电子邮箱	hmdh@goccm.cn	hmdh@goccm.cn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94,637,389.28	390,397,0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2,638,026.93	279,285,491.27
营业收入	80,181,179.87	68,520,56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49,066.54	13,427,75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79,670.02	10,707,10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1,347.11	-11,860,456.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	5.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1	5.22
		增加0.79个百分点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9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出借股份的持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魏鹏	境内自然人	15.32	13,294,710	13,294,710	0	无
合肥华舜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9.96	8,294,000	8,294,000	0	无
合肥工业大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9	5,720,000	5,720,000	0	无
张利	境内自然人	6.41	5,563,430	5,563,430	0	无
合肥瀚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国有法人	4.15	3,600,000	3,600,000	0	无
诺诚亿联	境内自然人	3.56	3,082,660	3,082,660	0	无
福阳	境内自然人	3.22	2,791,330	2,791,330	0	无
瀚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97	2,571,000	2,571,000	0	无
张利	境内自然人	2.92	2,531,310	2,531,310	0	无
高诗林	境内自然人	2.74	2,376,800	2,376,8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合肥华舜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工大高科技术及资产管理专户持股平台,其中魏鹏持有该合伙企业99%的股份,高诗林持有该合伙企业7%的股份,高诗林持有华舜投资90%的股份,诺诚亿联持有华舜投资10%的股份。 2、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截止报告无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特别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数量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数量
1	魏鹏	13,294,710	0	13,294,710	0	无
2	合肥华舜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294,000	0	8,294,000	0	无
3	合肥工业大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720,000	0	5,720,000	0	无
4	张利	5,563,430	0	5,563,430	0	无
5	合肥瀚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	0	3,600,000	0	无
6	诺诚亿联	3,082,660	0	3,082,660	0	无
7	福阳	2,791,330	0	2,791,330	0	无
8	瀚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71,000	0	2,571,330	0	无
9	张利	2,531,310	0	2,531,310	0	无
10	高诗林	2,376,800	0	2,376,800	0	无
合计		49,827,320	0	49,827,320	0	无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7 控股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董事长魏鹏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工大高科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工大高科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我们认为董事会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和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与实际情况一致,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士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21 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审议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士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制度》;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 审议通过《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利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提名许利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汉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同意提名张汉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1-004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5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2号),同意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69,0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085,7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3,582,220.8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6,503,479.12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23日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5-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0.00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63,582,220.88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86,503,479.1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专户使用及规范使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1年6月23日、6月24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国元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合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79060189001192249	5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18276222334	5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2012310906	63,503,479.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营业部	7949018800406265	22,000,000.00
合计	/	186,503,479.12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67 证券简称:工大高科 公告编号:2021-003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投票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1年9月10日15:00-00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高新习友路1682号工大高科302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A股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提名许利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提名张汉龙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议案4已经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

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会议的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21年9月7日17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册附件1)发送至邮箱hmdh@goccm.cn,或者通过信函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收到后请向为,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材料以供查验。

(二) 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身份证明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

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1),及委托人股东身份证明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股东身份证明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1),及股东身份证明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三) 注意事项:

1、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凡是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数之前办理完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参与投票表决,之后到达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3、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4、受疫情疫情影响,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雅洁

联系电话:0651-66256600

传真:0651-65266260

邮箱:hmdh@goccm.cn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女士/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